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陳鵬文

電話：04-37061515

電子信箱：e-p155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東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4011635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公文、全區場實施計畫 (A09030000E_1140116359_senddoc2_Attach1.PDF、
A09030000E_1140116359_senddoc2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辦理「114年度全國
高中職教育發展研討會-全區第二場」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114年10月30日全中教
工會字第114000012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討會期間，請各校本權責依教師請假規則、公
(差)假及差假期間所遺課務相關規定，核予出席之教師
公(差)假及課務排代。
- 三、檢附原函影本及相關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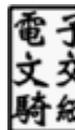
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 函

地址：106台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113
巷13號

承辦人：彭思慈

電話：02-27317363

Email：nshstu002@gmail.com

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全中教工會字第11400001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114000012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敬請惠予教師公（差）假出席本會辦理之「114年度全國高中職教育發展研討會-全區第二場」，並請主管機關核轉所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推派教師參與研討會，請惠允見復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研討會經教育部中華民國114年1月20日臺教技(一)字第1140002050號函核准辦理，此先予敘明。
- 二、由教育部指導，本會主辦之「114年度全國高中職教育發展研討會-全區第二場」，活動如下（詳細計畫請閱附件）：
 - (一)活動時間：114年11月14日（五）
 - (二)活動地點：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（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二段235號）多媒體教室（民主樓1F）
 - (三)課程介紹：
 - 1、教育議題與會務交流：蒐集現場教師的意見，討論後統整議題，轉達於教育主管機關，促使教育環境更



好。

- 2、校事會議修法方向：國教署
- 3、財政劃分法修改後之教育預算編列：國教署
- 4、重建教育經費保障，再造教育財政秩序：丁志仁—振鐸學會「順地台灣，福留子孫」專案執行秘書
- 5、綜合座談

(四)參加對象：

- 1、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(含普高及技高)每校1至3名：教師會理事長或推派教師代表1名；另請學校推派兼任教評會之教師1名及新進教師代表1名(到任1~3年者)。
- 2、任職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之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理事、監事、分會會長、會員代表、支會會長、會務幹部。
- 3、任職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之地方教師工會或教師會理事、監事、幹部、高中職委員會幹部。

(五)報名方式：報名請最遲於11月11日中午12:00前完成報名。報名網址(QR Code請見附件)：<https://forms.gle/14mWoRN1kGG2NHfK7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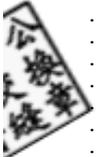
(六)為提升各校教師在處理相關事件之教師專業能力，請學校惠准予參加人員公差假(核予公假者請學校安排代課)。全程出席研討會課程之學員發給進修研習時數。

三、敬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縣市教育主管機關核轉所轄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，並請同意各校教師代表公(差)假課務排代出席；函轉核准之公文請一併副知本會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縣市教育局處、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
副本：本會秘書處



理事長 史美奐



裝

訂

線



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

114 年度全國高中職教育發展研討會-全區場實施計畫

一、活動目的：

- (一) 藉由「教學現場實務交流」，了解教育部最新政策與修法。
- (二) 透過工會與各學校教師交流，彙整教育現場端第一線教師在執行教學過程中，所面臨到的困境及需補強之教育資源。
- (三) 經由綜合座談建立教育行政機關與基層教師間溝通，讓教師廣泛且深入探討教育政策與改革議題，以提昇教師教育熱忱並促進教育政策規劃與執行的良性發展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三、主辦單位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

四、協辦單位：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教師會

五、辦理時間：114 年 11 月 14 日（五）上午 9:00-下午 4:30

六、辦理地點：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（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二段 235 號）

民主樓 1F 多媒體教室

七、參加人員：

- (一) 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(含普高及技高)每校 1 至 3 名：教師會理事長或推派教師代表 1 名；另請學校推派兼任教評會之教師 1 名及新進教師代表 1 名（到任 1~3 年者）。
- (二) 任職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之本會理事、監事、分會會長、會員代表、支會會長、會務幹部。
- (三) 任職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之地方教師工會或教師會理事、監事、幹部、高中職委員會幹部。



八、報名：請最晚於 11 月 11 日中午 12:00 前完成報名，本次活動一律採線上報名，報名網址及 QR CODE：<https://forms.gle/14mWoRN1kGG2NHfK7>

九、課程表：

日期	時間	內容	主講人	地點
11 月 14 日 星 期 五	09:00 09:20	報到		民主樓 1F 多媒體教室
	09:20 09:30	開幕式	史美奐理事長	
	09:30 10:00	教育議題與會務交流	史美奐理事長、張介銘/林文政/林政彥副理事長	
	10:00 10:20	休息		
	10:20 11:10	校事會議修法方向	主持人：張介銘副理事長 主講：國教署(待邀)	
	11:10 12:00	校事會議修法 綜合座談	主持人：呂惠甄秘書長 學校行政/教師代表、國教署	
	12:00 13:30	午 餐		
	13:30 14:20	財政劃分法修改後之 教育預算編列	主持人：林文政副理事長 主講：國教署(待邀)	民主樓 1F 多媒體教室
	14:20 14:30	休 息		
	14:30 15:20	重建教育經費保障 再造教育財政秩序	主持人：林政彥副理事長 主講：丁志仁—振鐸學會 「順地台灣，福留子孫」專 案執行秘書	
	15:20 15:30	休 息		
	15:30 16:30	綜合座談	主持人：史美奐理事長 邀請：立法委員、國教署、 教育局、學校行政/教師代表	
	16:30~	賦 歸		

十、為提升各校教師在處理相關事件之教師專業能力，請學校惠准予參加人員公差假（核予公假者請學校安排代課）。全程出席研討會課程之學員發給進修研習時數。

十一、聯絡人：彭代理秘書

聯絡電話：(02)2731-7363

聯絡地址：106223 台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 113 巷 13 號

電郵信箱：nshstu002@gmail.com